

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文件

厦同财行〔2023〕1号

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转发《厦门市财政局 关于规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 情况报告的通知》的通知

各镇（街）、区直各预算单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现将《厦门市财政局关
于规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的通知》（厦
财采〔2022〕11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有下属单位的由主管部门负责通知。

特此通知。

附件：1.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和采购情况报告的通知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范本）



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

2023 年 1 月 19 日

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

2023 年 1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

厦门市财政局文件

厦财采〔2022〕11号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的通知

市直各主管预算单位、各区（开发区）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为规范主管预算单位报告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我局编制了《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范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管预算单位应当于每年3月31日之前，按照《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附件）格式，向同级财政部门书面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项目公告/面向中小企业预

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栏目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

二、主管预算单位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存在以下情形的，应当在向同级财政部门书面报告时作出说明：

（一）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但采购人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

（二）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占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比例、以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未达到规定比例的。

三、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闽财规〔2022〕13号）要求，主管预算单位在报告2022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时，还应当对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专门进行报告。

专此通知。

附件：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范本）



（此件主动公开）

厦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21日印发

附件2

XX（主管预算单位）20XX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情况报告（范本）

致□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 区财政局：

本部门20XX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万元，其中：

一、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万元，占比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万元，占比 %；
二、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万元，占比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万元，占比 %。

%，□达到/□未达到《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同包	采购公告时间	预算金额（万元）	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情况					执行情况		预留项目执行公开情况
							是否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	预留金额（万元）	是否预留	预留情形（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填写）	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原因说明（选“不是”填写）	合同金额（万元）	是否中小微企业获得合同	
一、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														
1														
2														
3														
.....														
合计							-		-	-		-		-
二、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														
1														
2														
3														
.....														
合计							-		-	-		-		-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说明：

1.大宗标准化货物采购无需填写

2.主管预算单位汇总本部门及下属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预留份额及执行情况（即在“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情况”、“是否预留”中选择为“是”的项目），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厦门分网/政府采购项目公告/面向中小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栏目进行公开

XX（主管预算单位）（加盖公章）

